

证券代码：002618

证券简称：*ST 丹邦

公告编号：2022-027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证券代码：002618，证券简称：*ST 丹邦）于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稽查局（以下简称“税务局”）的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深税稽通〔2022〕54号）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通知书》的具体内容：

公司名称：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732076027R

事由：责令限期提供资料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（主席令第49号）第五十四条第（三）项。

通知内容：现责成你公司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，五日内向我局提供转厂销售业务及冲减相关情况说明，并提供以下资料：

（一）你公司2020年度转厂销售到广东丹邦从运输、后续深加工到销售环节相关业务情况说明，并提供相关业务对应的账簿，会计凭证等资料；

（二）你公司冲减广东丹邦2020年度转厂销售收入3350.08万元，请提供相关情况说明，解释冲减原因及依据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通知书对公司现有业务尚无影响。公司将积极与税务部门联系沟通，做好解释说明工作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

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稽查局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深税稽通〔2022〕54号）。

公司指定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